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标普 5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
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泰标普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ODI) (场内简称:标普 500ETF 国泰,基金代码:159612,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 年 6 月 24 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1.964 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IOPV) 为 1.8656 元。特此提醒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造成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 2026 年 6 月 25 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临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跟踪标普 500 指数,敬请投资者关注产品信息,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进行投资。

2、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一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存在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据此适当性匹配建议。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并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无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恒生 A 股电网
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拆分结果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发布了《国泰基金

有限公司关于国泰恒生 A 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国泰恒生 A 股电网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电网 ETF,扩位简称:电网设备 ETF 国泰,基金代码:561380,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金份额拆分结果
- (1)拆分比例
-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将按照 1:2.5 的拆分比例进行拆分,即每 1 份基金份额分成 2.5 份。
- (2)拆分后基金份额的计算公式
-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拆分前基金份额数×2.5
- 2.拆分结果
-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2026 年 6 月 24 日)日终,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已根据本基金管理人的委托,按照上述拆分比例对该日登记在册的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拆分并进行变更登记。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拆分产生的小数点后基金份额按照“上进位”的原则进行取整,即小数点后基金份额均进位为 1 份,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进入处理所需资金由本基金管理人垫付,并于份额拆分日计入基金资产。
-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2026 年 6 月 24 日)经本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的本基金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766,413,593.00 份,拆分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2.3720 元。本基金拆分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6,916,033,390.00 份,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88 元。
-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关注并妥善处置自身权益情况,自公告当日起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和指定交易的券商查询拆分后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
- 二、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调整
- 自 2026 年 6 月 25 日起,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 100 万份调整为 250 万份。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 三、其他相关业务安排
-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基金份额拆分后,本基金恢复办理以本基金为标的证券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 2.基金份额拆分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拆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 3.本基金若作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标的证券,在基金份额拆分过程中短期内份额净值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被动的提前赎回的风险。
- 4.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本基金本次份额拆分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 100 万份调整为 250 万份,若投资者持有场内份额小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则投资者只能在二级市场卖出场内份额。
- 5.投资人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0888) 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
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拆分结果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矿业 ETF,扩位简称:矿业 ETF 国泰,基金代码:561330,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金份额拆分结果
- 1.拆分方式
- (1)拆分比例
-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将按照 1:2 的拆分比例进行拆分,即每 1 份基金份额拆成 2 份。
- (2)拆分后基金份额的计算公式
-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拆分前基金份额数×2
- 2.拆分结果
-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2026 年 6 月 24 日)日终,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已根据本基金管理人的委托,按照上述拆分比例对该日登记在册的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拆分并进行变更登记。
-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2026 年 6 月 24 日)经本基金托管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复核的本基金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908,696,065.00 份,拆分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2.0160 元。本基金拆分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1,817,392,130.00 份,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80 元。
-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关注并妥善处置自身权益情况,自公告当日起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和指定交易的券商查询拆分后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
- 二、其他相关业务安排
- 自 2026 年 6 月 25 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以本基金为标的证券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ST 海龙 公告编号:2026-038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融融普信(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融普信”)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发布了《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融融普信(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融普信”)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业务规则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区间,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

2、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目前尚无无设定价格区间,拟增持股份计划延迟、调整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在增持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近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海龙科技的一致行动人融融普信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融融普信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计划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 1.计划增持主体:融融普信(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增持主体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公司第一大股东康康南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13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97%,融融普信持有公司股份 6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18%。融融普信与康康南科技为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3.15%。
- 3.在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融融普信未披露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 4.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融融普信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
-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5.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
- 6.本次拟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融融普信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 7.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
-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计划增持主体:融融普信(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计划增持主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回购》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 1.《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6 月 25 日

工银瑞信大和日经 225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
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工银瑞信大和日经 225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ODII) (场内简称:日经 ETF 工银;基金代码:15968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 年 6 月 24 日,本基金一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1.818 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IOPV) 为 1.7038 元。特此提醒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造成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 2026 年 6 月 25 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临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存在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与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据此适当性匹配建议。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并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基金托管人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日前,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新能源”,证券代码:001248.SZ)在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述新股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博道大成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道大成成长股票”)的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鉴于发行过程公开透明,且该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经本公司审慎研究,按法规要求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博道大成成长股票参与了上述新股申购。本次发行价格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及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基本面、发行人所处行业、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现将配股情况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拟认购数(股)	认购价(元/股)
博道大成成长股票	38,384	85.11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关于调整安信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率适用费率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安信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天利宝货币
基金代码	05565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12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26 年 6 月 25 日
管理费调整期限	自 2026 年 6 月 25 日起
调整原因	(经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当以 0.05%的管理费率计算的七日年化收益率低于或等于 2 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有权将管理费率下调 0.05%,以不超过 0.05%的管理费率作为执行费率,并自调整日起生效,直至该基金赎回、基金管理人有权将管理费率上调 0.05%的日期。基金管理人有权在调整管理费率(以下简称“调整管理费率”)后,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aesensefund.com)进行公告,并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调整后,本基金管理费费率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aesens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是以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为管理对象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亦不等于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并通过计算百利收益率的方法每日确认各类金融工具的暂估收益,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

关于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财通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财通证券为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 A/C,代码:010262)(A 类)/010263(C 类)的销售机构,并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起参加财通证券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业务开通时间
- 自 2026 年 6 月 29 日起,投资者可在财通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财通证券的规定为准。
- 二、适用投资范围
-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 三、费率优惠活动
- 1.费率优惠内容
- 自 2026 年 6 月 29 日起,投资者通过财通证券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不设折扣限制(执行固定申购费用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财通证券的活动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 2.费率优惠期限
- 以财通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 四、重要提示
-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
-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用于本公司产品在财通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
- 3.本次优惠活动不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财通证券申购业务的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 4.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参与基金产品需在财通证券开通了基金定投业务。
- 5.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财通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 6.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ctsec.com
客户服务热线:953636
-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40089(免长途话费)
官方微信公众号:hund_fund
- 3.本公司授权的财通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

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6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	01908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08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权益分配基准日	2026 年 06 月 20 日
权益分配比例及派息日期	权益分配比例为 100%,派息日期为 2026 年 06 月 25 日
权益分配金额及派息日期	权益分配金额为 26,688,264.00 元,派息日期为 2026 年 06 月 25 日
本次分红方式(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现金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本年度为 2026 年第 2 次分红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 年 06 月 25 日
除息日	2026 年 06 月 25 日
权益派发日期	2026 年 06 月 25 日
支付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支付方式和支付日期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派息资金将自动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指定银行账户。
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不涉及现金红利。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仅有现金分红。
- 3.本次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 4.投资人可以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511717)垂询相关事宜。
-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

2026 年 06 月 26 日

- 1.基金份额拆分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拆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 2.因基金份额拆分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的预期收益。
- 3.本基金若作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标的证券,在基金份额拆分过程中短期内份额净值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被动的提前赎回的风险。
- 4.投资人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新能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网下申购,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11 元/股。华润新能源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中国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相关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拟认购数(股)	认购价(元/股)
517800	国泰中证沪深两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116	167,222.76
510566	国泰中证创业板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380	265,353.89
510646	国泰中证创业板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351	175,723.51
510220	国泰中证创业板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120	132,643.20
510220	国泰中证创业板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279	62,689.89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你同赢”同业合作平台
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你同赢”同业合作平台(以下简称“邮你同赢”平台)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将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 2026 年 6 月 26 日起,“邮你同赢”平台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下列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392001);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基金代码:392002);

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16341);

中海合赢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2985);

中海合赢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02986);

中海丰泽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21942);

中海丰泽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21942);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0289);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00289);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0674);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19648);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39501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39501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395012);

中海可转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00003);

中海可转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00004);

中海裕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26578);

中海裕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26579)。

届时投资者可通过“邮你同赢”平台办理上述基金开户、认/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本公司将同时在“邮你同赢”平台开通上述基金网络业务,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 1 份。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邮你同赢”平台

客服热线:95580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情,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 或 021-3878788)或拨打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5 日